

宝 鸡 市 总 工 会

宝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

共 青 团 宝 鸡 市 委

宝团发〔2023〕26号

关于举办 2023 年宝鸡市青工职业技能大赛 决赛的通知

各县区总工会、人社局、团委，市直及部省属企事业单位，其他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重要思想和加强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大力培养青年高技能人才，加快我市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扎实推进“三个年”活动，市总工会、市人社局、团市委联合启动了 2023 年宝鸡市青工职业技能大赛，根据各县区、单位赛事组织开展情况，决定 5 月下旬联合举办大赛决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本届大赛由市总工会、市人社局、团市委主办，宝鸡职业技术学院、陕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宝鸡

石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承办。主、承办单位联合成立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团市委，承担日常工作，各主、承办单位确定专人参与，负责大赛的组织、协调、联络、宣传等工作。

二、赛事工种与决赛标准

本届大赛设焊工、电气技术员、无人机驾驶员 3 个工种，决赛按照国家职业资格三级（高级工）技术等级命题，分理论考试和实际操作两部分，权重比为 3（理论）：7（实操），理论考试采取闭卷考试。决赛由组委会聘请有关专家组建考评委员会，制定技术文件、决赛试题、评分标准和比赛结果测试裁定等。考评委员会成员从高等院校、职业院校、技工院校、相关行业和大型企业集团的专家和高技能人才中聘请。

三、决赛参赛条件及报名途径

（一）参赛条件

1. 全市各类企事业单位（含驻宝部省属企事业单位）的在职青年职工，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

2. 需具备以下条款任一条件：

（1）取得本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工作 5 年（含）以上；

（2）取得本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并具有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应届毕业生）；或取得本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并具有经评估论证、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高等职业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

证书的应届毕业生)；

(3) 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并取得本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

3. 已获得“宝鸡工匠”“宝鸡市首席技师”“宝鸡市技术能手”“宝鸡市最美青工”及以上荣誉称号人员，不再以选手身份参加比赛。鼓励非公企业职工和农民工报名参加比赛。

4. 电气技术员竞赛参照电工国家职业资格三级(高级工)技术等级命题，电工操作人员、电气技术人员均可参加。

(二) 报名途径

1. 国有企事业单位参赛选手通过各级工会、团组织报名参加，非公企业职工、农民工及所在单位尚未建立工青组织的其他符合条件选手请登录宝鸡共青团官网下载报名表，填写完成后通过县(区)总工会或团委统一报名参赛。

2. 各县(区)团委推荐人数不限。各企事业单位每一工种(赛道)推荐参与决赛选手不超过3人。

3. 推荐参加决赛经审核确认符合参赛条件的选手均可参加理论考试，理论成绩产生后，大赛组委会根据承办单位实际承办能力，各工种按照理论成绩由高到低顺序选取前60名选手，参加实操比赛。

四、奖励激励

大赛设个人奖、团体奖和优秀组织奖。

1. 个人奖：对各工种决赛前5名的选手，纳入主办单位相关

评优评先推荐序列。对各工种决赛前 3 名的选手，同时授予奖金，推荐参与省级青年职业技能竞赛。决赛各工种个人总分第一名的选手，可推荐授予“宝鸡市五一劳动奖章”。决赛各工种个人总分前 20 名的获奖选手，颁发相应名次证书，经人社部门资格条件认定合格后，晋升高级工职业技能等级（资格），颁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鼓励各企事业单位对取得优秀成绩的参赛选手给予物资和精神激励。

2. 团体奖：对在决赛中取得各工种团体总分前 3 名的单位，分别授予团体金、银、铜奖。

3. 优秀组织奖：大赛设优秀组织奖，对积极做好各项赛事组织工作的基层单位给予奖励。

五、决赛安排

（一）理论考试

时间：5 月 22 日上午 10:00

地点：宝鸡职业技术学院机电学院

（二）实际操作

1. 电气技术员

时间：5 月 24 日

地点：宝鸡职业技术学院机电学院

2. 焊工

时间：5 月 25 日—26 日

地点：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焊培中心

3. 无人机驾驶员

时间：5月25日

地点：陕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无人机产业学院

理论考试考场及考号、实际操作考号及时间另行通知。如遇特殊情况需变更比赛时间，组委会另行通知。

六、参赛须知

1. 参赛选手参加理论考试时，须携带身份证、工作证、职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以便核实资格；参加实操比赛时，需携带身份证、大赛技术文件要求自备的各种工具和用品。

2. 有2人以上参赛的单位需确定一名领队，请各参赛单位于5月15日前将领队名单（姓名、单位职务、联系电话）随报名表一并发送。

3. 大赛不收取参赛费用，因参加决赛可能产生的食宿费用由各单位自理。

七、有关要求

1. 举办青工职业技能竞赛是共青团和工会、人社等部门服务宝鸡工业强市建设和青年高质量发展的创新载体，是加快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务实举措，是以赛促学、促训、促建，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特别是高技能人才梯队建设的重要途径，请全市各级共青团、工会组织、人力资源部门和各参赛单位高度重视，以此为切入点深化技能人才培养工作，突出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领域，围绕重点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等广泛组织拜师学技、岗位练兵，鼓励有条件的县区和单位举办赛前培训、选拔赛，或结合实际组织本级技能竞赛，在各行业企业青年中大力弘扬劳模精

神、劳动精神，争做新时代宝鸡青年工匠。

2. 请各县区、单位相关部门积极做好组织参与工作，加强相互之间和与基层企业单位的协调联络、活动宣传，根据选拔结果推荐符合条件的一线青年职工参训参赛。各县区、单位报名表(附件 1)、汇总表(附件 2)盖章后于 5 月 15 日前报送至团市委青年部(联系人：冯伟华 3260716/13571715911、陈清华 13892776688)或市总工会经济部(联系人：王曦 3261777/18292758708)，word 版发送至 bjtswqnb@163.com。

3. 各工种技术文件请在宝鸡共青团网站(www.bjgqt.com)公告栏自行下载参考。

附件：1. 2023 年全市青工职业技能大赛决赛报名表

2. 2023 年全市青工职业技能大赛决赛报名汇总表



附件 1

2023 年全市青工职业技能大赛决赛报名表

姓名		年龄		性别		(彩色 免冠 照片)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单位职务						
身份证号				参赛工种		
职业技能/ 技术等级				证书编号		
个人简历						
曾获荣誉						
所在 单位 意见				县区、市 直或驻宝 部省属单 位团组织 意 见		

附件 2

2023 年全市青工职业技能大赛决赛报名汇总表

县（区）、单位：（盖章）

领队及电话：

◎无人机驾驶员

◎电气技术员

◎焊工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政治面貌	学历	技术等级	工作年限	所在单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手机）	备注
1											
2											
3											

填表人：

手机号：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注：本表由各县区、单位团组织汇总上报，按工种分别汇总上报，每个县区、单位确定一名领队并注明联系方式。

共青团宝鸡市委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21 日印发

共印 15 份